

# 最新汽车租赁合同纠纷最有效的处理 汽车租赁合同纠纷(实用7篇)

生活当中，合同是出现频率很高的，那么还是应该要准备好一份劳动合同。那么大家知道正规的合同书怎么写吗？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 汽车租赁合同纠纷最有效的处理篇一

承租方(乙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明确出租方(甲方)与承租方(乙方)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租车期限及用途

1.1 甲方将\_\_\_\_\_辆，车牌号码，车辆状况(见附表)从\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起交付给乙方使用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止收回，租赁期共\_\_\_\_\_年\_\_\_\_个月\_\_\_\_天\_\_\_\_时。

1.2 交付地点：\_\_\_\_\_

1.3 用途：\_\_\_\_\_

### 二、租金标准及担保

2.1 每天租金\_\_\_\_\_元，共计人民币\_\_\_\_\_元，乙方于接收车辆时向甲方全额付清。

2.2 乙方按车辆价格总额的\_\_\_\_\_%，即\_\_\_\_\_元，向甲方交保证金。承租方应于租赁合同书签署之\_\_\_\_日内一次性足额交付相应保

证金。保证金不得用于充抵租金，在合同履行完毕后，保证金应如数退还承租方，也可充抵相关费用，冲抵后有剩余的，剩余部分退还承租方。

2.3乙方租车在\_\_\_个月(不含\_\_\_个月)以上的，每月向甲方交纳租金的日期为\_\_\_日，逾期交付租金，应按超时天数，每天向甲方交纳相当于租金总额的\_\_\_%作为违约金。

2.4乙方所租汽车，每天(按24小时计)行驶不得超过\_\_\_公里，超出部分由甲方每公里加收\_\_\_元;超出\_\_\_小时按半天计费，超出\_\_\_小时按全天计费。

### 第三条 甲方权利义务

3.1甲方义务向乙方交付在运行中无任何保留条件、设备齐全的租赁车辆，及租赁车辆行驶所需的有效证件，车辆技术状况必须良好，各种证照及规费缴讫证齐全。由于车辆状况导致租赁车辆不符合乙方使用标准时，须提供同等档次替换车或减免租金。

3.2甲方负责办理保险公司为租赁车开办的险种，承担租赁车辆交通事故车辆损失、车辆盗抢、第三者责任的风险。承担的比例不低于\_\_\_%(上述风险损失的计算、赔付依照机动车辆保险条款及赔付程序进行)。

3.3甲方负责车辆的\_\_\_级维护和年检。

3.4租赁车在租赁期间发生事故时，应积极协助乙方处理事故。此外为乙方提供在\_\_\_区域内\_\_\_小时故障、事故救援服务。但甲方不承担由于乙方使用租赁车辆引发的连带责任和本合同规定的风险赔付范围之外的任何经济责任。

3.5在租赁期间内有权对车辆使用情况实施监督。如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使用车辆或者有其他可能造成更大损失时，甲方

有权收回租赁车辆，终止履行合同并要求赔偿。

3.6出租人对汽车租赁申请者及承租人的信用信息有知情权，但对所获得的信息负有保密的义务，因泄密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3.7乙方拒绝接受租赁车辆在合同期间发生交通违章的处罚时，甲方有权将合同中登记的驾驶员作为责任人提交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处理。

#### 第四条 乙方权力义务

4.1在租赁期间，在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间拥有租赁车辆的合法使用权并享有甲方为保障租赁车辆使用功能所提供的服务。同时应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法令，安全行车；因违法、违纪、违章所造成的民事法律责任，自行负责，并承担给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4.2在租赁期间妥善保管租赁车辆；配合甲方保障车辆性能的各项工。负责对车辆例行保养和小修，不得擅自变动、修理、添改租赁车辆任何部位或部件。如车辆在例行保养和小修时需更换零部件，应事前取得甲方的书面许可。

4.3保证按照本合同约定的用途使用租赁车辆，不得将车辆不得买卖、抵押、质押、转租、转借租赁车辆；保证租赁车辆为合同登记的驾驶员驾驶，不得擅自将车辆交与无证或其他人员驾驶，在合同期内，如乙方登记的信息发生变化，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

4.4按合同约定交纳租金；合理使用租赁车辆。除另有约定外，租赁车辆的合理使用指以满足承租方乘用需要的驾驶过程。承担车辆租赁期的油料费、过桥费、过路费、小修费用和车辆被盗后保险公司付赔后的不足部分及其他费用。

4.5承担因使用不当造成租赁车辆修理、停驶的损失;承担丢失租赁车辆牌证补办费用及停驶期间租金;承担因不当使用租赁车辆或过失造成的不在保险赔偿范围内的任何损失。

4.6租赁车辆使用期间,发生交通事故,及时向当地公安、交通、保险部门报案联系。并在\_\_\_\_小时内通知甲方协助解决。承担公安交通管理部门裁定的责任,并承担保险公司付赔甲方后不足部分的损失和修理期间车辆的租金。承担的比例不低于\_\_\_\_%(上述风险损失的计算、赔付依照机动车辆保险条款及赔付程序进行)。

4.7如需续租车辆,须在本合同期满前向甲方办理续租手续,合同期满未办理手续,逾期\_\_\_\_天(含\_\_\_\_天)未交还车辆,除应交纳逾期期间的租金外,另交纳逾期租金\_\_\_\_%的违约金,逾期\_\_\_\_天以上,未与甲方办理续租手续的,甲方将向有关部门申报,由此产生的后果及费用由乙方承担。

## 第五条 声明及保证

甲方保证:

5.1出租人为一家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5.2出租人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5.3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做出任何足以对出租人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5.4出租人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出租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乙方保证：

5.5承租人为一家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或有着良好信誉和独立经济能力的自然人，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5.6承租人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均已办妥并真实合法有效。

5.7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做出任何足以对承租人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5.8承租人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承租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 第六条 保密约定

6.1双方保证对从另一方取得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商业秘密(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商业秘密的原提供方同意，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保密期限为\_\_\_\_年。

6.2一方违反上述保密义务的，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 第七条 违约责任

7.1甲方未按规定履行责任，应承担乙方受到的损失。

7.2乙方未按规定履行责任，除承担甲方受到的损失外，还应承担自身损失的部分。

## 第八条 争议解决方式

解决争议方式：因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当事人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_\_\_\_\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九条 补充条款

9.1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生效，本合同一式\_\_\_\_\_份，双方各持正本一份。附件为本合同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空白部分手写体与印刷体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只限一次性填写，更改无效。

9.2 如需变更或解除本合同应提前\_\_\_\_\_天通知对方。

9.3 本合同租赁期在\_\_\_\_\_年(月)以上由甲方报送一份给运管部门备案。

9.4 签订地点：\_\_\_\_\_

9.5 签订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甲方(公章)：\_\_\_\_\_ 乙方(公章)：\_\_\_\_\_

## 汽车租赁合同纠纷最有效的处理篇二

出租方(甲方)： 出租方(甲方)身份证号：

承租方(乙方)： 承租方(乙方)身份证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本着平等互利，自愿的\_\_\_\_\_原则，就乙方承租甲方之所有闽xxx车架号为xxx车辆事宜进行友好协商，明确双方权利义务，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甲方保证所出租的车辆符合国家对租赁车辆的相关

规定。

第二条：甲方应提供状况符合标准的车辆以及行驶所需的有效证件，并且告知车况，乙方\_\_\_\_\_应提供驾驶本和身份证明文件，双方验证后留复印件备存。

第三条：租赁期限\_\_\_\_\_该车租赁期限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四条：租金及支付方式：租金以及押金标准由双方约定。

第五条：合同的变更，解除与终止：双方可以协商变更或终止本合同，但需提前通知，甲\_\_\_\_\_方有权决定是否续租。

第七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补充条款为本合同\_\_\_\_\_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八条：特别约定：如还车一周后无违章记录，押金如数奉还，否则，有甲方多退少补。\_\_\_\_\_如发生，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且协助处理。

第九条：注意事项：一天\_\_\_\_\_小时，一个月计\_\_\_\_\_天；超时，超公里需要另外计费；超过\_\_\_\_\_个小时计半天，超过\_\_\_\_\_个小时计一天；还车时油量必须同交车是一致，否则需另\_\_\_\_\_补油费。

第十条：本合同自双方签（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双份，由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电话： 签订时间：

乙方：电话： 签订时间

## 汽车租赁合同纠纷最有效的处理篇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为保障出租人和承租人的合法权益，双方就汽车租赁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乙方出租给甲方的车辆名称、型号、品牌见附件一，车辆状况见附件二

第二条：租赁期限及租金支付详见附件1

第3条：出租人的权利和义务

1. 向承租人交付设备齐全的租赁车辆以及租赁车辆所需的符合国家机动车安全技术标准的有效证件。
2. 移交车辆时提供车辆状态信息。
3. 免费提供租赁车辆的维护。
4. 如因承租方使用不当导致车辆无法正常运行，出租方可免费向承租方提供临时替换车辆。
5. 有义务对承租人的信息保密。
6. 不承担租赁车辆租赁期间因交通事故或其他事故造成的一切后果，包括相关部门的罚款。租赁期间，不承担因租赁车辆造成的第三方责任。
7. 因承租人原因造成车辆损坏的，出租人应当严格按照车辆维修规定的标准收取车辆修理费。

第四条：承租人的权利和义务



1. 在租赁期内，严格遵守国家的一切法律法规，因违章、事故、违法而产生的一切责任和经济损失，由承租方承担。
2. 如实向出租人提供驾驶证、身份证、户口本、营业执照、企业代码等证明材料，并保证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
3. 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租金和其他费用。
4. 根据车辆性能、操作规程和相关法律法规使用租赁车辆。
5. 妥善保管租赁车辆并保持原状，表明未经出租人许可，不得修理车辆、改装、更换或添加其他物品。
6. 协助出租人按规定定期对租赁车辆进行车辆检查和维护。
7. 协助出租人维护车辆所有权不受侵犯。不得转卖、抵押、典当、出借、转租租赁车辆和车辆证件。
8. 确保租赁车辆由合同中登记的驾驶员驾驶。
9. 如需续租车辆，需提前24小时到出租方办理续租手续。
10. 执照及相关证件如有遗失，应承担车辆停驶期间的修理费和租赁费。
11. 租赁车辆应按照合同规定的归还车辆的时间和地点按时归还，车辆状况与《车辆检验交接表》中登记的车辆状况无差异。如有划伤、擦伤等现象或证件不全，车辆损坏费用及其他相应费用按实际损失支付。
12. 严禁出租客车车辆；严禁使用租赁车辆参加比赛；严禁在车内装载易燃、易爆、腐蚀性物品，并留有刺鼻气味。
13. 不得利用租赁车辆进行违法犯罪活动。

14. 严禁使用租赁车辆从事客货营运；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和经济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15. 押金不得用于抵消租金。

16. 承租人退车时，需缴纳1000元的交通违章押金，一个月后，不退还任何交通违章记录。

## 第五条: 车辆保险

1. 出租人为租赁车辆提供的保险显示在车载保险卡上。承租人自愿购买其他险种，费用由承租人承担。

2. 租赁期间如发生交通保险事故，承租人应立即通知交通管理部门和出租人。

3. 承租方发生交通事故的车辆必须送到甲方指定的修理厂进行损坏判定和维修。

4. 承租人发生交通事故的，按照事故成本，属于保险公司赔偿范围的费用由保险公司承担，属于保险责任免除或其他原因导致保险公司拒绝赔偿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承租人支付事故维修总费用的30%(以保险公司评估为准)，车辆损失加速折旧费；租金应在车辆事故和维修期间支付。

## 第6条: 违约责任

1. 违反本合同第三条、第四条所列条款的，视为违约。

2. 违约金金额为车辆租赁保证金。

3. 承租人提前解除合同并返还租赁车辆的，应按租赁期末支付部分租金总额的30%向出租人支付违约金。

4. 承办人逾期支付租金的，每逾期一天，应当支付应付租金

总额0.5%的滞纳金。

## 第七条:保证条款

担保人(人)自愿为承租人租赁车辆提供担保,对承租人履行汽车租赁及其附件承担连带责任,并保证所提供的担保材料内容真实有效。

## 第八条:合同效力及附件

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后生效,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承租人须知、租车登记表、车辆检验交接表等。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9条:争端的解决

如果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不能通过协商解决,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出租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附件一,汽车租赁登记表

附件2,车辆检验交接表

附件三。给承租人的通知

出租人:承租人:\_\_\_\_\_担保人:\_\_\_\_\_

电话:\_\_\_\_\_电话:\_\_\_\_\_电话:\_\_\_\_\_

地址:\_\_\_\_\_地址:\_\_\_\_\_地址:\_\_\_\_\_

代表签名:\_\_\_\_\_代表签名:\_\_\_\_\_

印章:印章:印章:\_\_\_\_\_

签署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 汽车租赁合同纠纷最有效的处理篇四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甲乙双方为明确汽车租赁活动中的权利义务和责任,在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基础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第二条 合同履行期间,甲乙双方必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自觉服从相关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履行合同规定的权利和义务。

### 第二章 合同形式,标的,期限及租金

第三条 本合同为汽车租赁合同,系由乙方向甲方提供承租车辆所需的资信证明,交纳一定的风险保证金;甲方向乙方有偿提供相关证照齐全有效的车辆。

第四条 乙方因生产生活需要,向甲方租赁\_\_\_\_\_型号(手挡/自档)的租赁车壹辆。该车发动机号为\_\_\_\_\_,车牌号为\_\_\_\_\_,车身颜色\_\_\_\_。本车规定使用(汽油/柴油)\_\_\_\_以上。具体车辆状况和随车设施详见《租赁车辆交接单》。

第五条 租赁车辆驾驶人员应持有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驾驶证,且准驾车类别与租赁车辆相符。

第六条 合同期限：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  
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止，合同有效期为\_\_\_\_个月。  
租赁期以天(24小时为一天)为计量单位，计时间不足7天(含7  
天)的按半月计算，超过7天的按一月计算。租赁计算的起止  
时间以《租赁车辆交接单》为准。租赁期满前一个月双方协  
商续租事宜，如双方无异议，此合同有效期自动延长\_\_\_\_月。

第七条 1，甲乙双方应在价格主管部门确定的范围内，协商  
确定月租金为人民币(“人民币”以下简称“元”)  
\_\_\_\_\_元(含税/不含税)。支付方式为\_\_\_\_\_付。

2，乙方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车辆时，每\_\_\_\_不得超过\_\_\_\_  
公里,超出部分甲方按每一公里\_\_\_\_元收取费用。

3，乙方向甲方交纳的风险保证金为\_\_\_\_元，支付方式  
为\_\_\_\_\_该风险保证金仅作为乙方在租赁期间内不损害甲方  
利益的保证，其返还方式为：在租赁期满之时，甲方未发现  
乙方损害甲方利益的行为，不计利息返还\_\_\_\_元。违章曝  
光押金于租赁期满后15日内，甲方未发现乙方因交通违章曝  
光的，不计利息全额返还。

第八条 租金和相关费用结算的基本币种为人民币。如结算时  
使用其他币种的。统一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当日的挂牌汇率换  
算为人民币结算。

### 第三章 车辆交接

第九条 车辆交接须在甲方指定的营业地点和营业时间内进行，  
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十条 车辆租赁时，甲方应保证车辆状况良好和随车设施完  
好，并将租赁车辆的性能操作方法和注意事项告知乙方，乙  
方应认真了解掌握租赁车辆的性能操作方法和主要事项，并  
有保持车辆状况良好的随车设施完好的责任。在车辆交接时，

甲乙双方应认真检查车辆状况及随车证件，如实填写《租赁车辆交接单》交接完毕签字确认。

#### 第四章 违章曝光，交通事故及保险

第十一条 由于乙方原因致租赁车辆被公安交通等管理部门暂扣给予违章曝光和扣押证件罚款等处罚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租赁车辆交通违章曝光后甲方应主动通知乙方，协同乙方处理车辆交通违章事宜，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十二条 租赁期间车辆发生交通事故，证照遗失等，乙方应于24小时内通知甲方，并承担由此甲方所造成的全部损失。乙方应赔偿甲方向保险公司索赔不足部分的损失。甲方得知事故发生后，应及时向有关保险公司报案，积极协助乙方减轻事故所造成的损失，甲方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十三条 甲方应办理租赁车辆的交强险，车损险，第三者责任险，不计免赔险和国家强制性保险。乙方如需甲方投保租赁车辆相关的其他险种，应承担该险种的费用，甲方负责办理出险后向保险公司索赔的相关手续。因甲方未及时办理前款保险手续等原因导致无法向保险公司索赔的，甲方承担由此给乙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第十四条 在租赁期间，由于乙方责任租赁车辆发生碰撞等交通事故：

2 加速车辆折旧的，乙方应赔偿甲方按照事故损失金额和车辆维修金额总数的xx年检。费用由甲方支付。双方另有约定除外。

#### 第十七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租赁期间享有租赁车辆的使用权。

- 2 办理租赁手续应按要求向甲方提供真实、合法、有效的资信证明。
- 3 乙方名称住址联系电话等发生变更的，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未及时通知的承担由此造成的法律后果。
- 4 租赁期间内租赁车辆发生各类机械故障或车辆损坏事故的，须到甲方制定的修理厂进行维修，不得擅自维修或到非甲方指定的修理厂维修。由于任意一方责任造成的机件故障，损坏的，修理费由任意一方承担。
- 5 妥善保管车辆的证件牌照等，定期检查机油刹车防冻液轮胎气压灯光等，定期检查车辆设施，若发现问题，应及时通知甲方。
- 6 租赁车辆如需添加油品，必须使用该车辆生产厂家允许使用的油品。
- 7 未经甲方许可不得擅自拆卸租赁车辆上的设备仪器和零件，乙方必须保留租赁车辆的甲方特征标志，不得擅自摘除涂改和破坏。
- 8 乙方不得擅自赠予，转让，转租，抵押，质押租赁车辆以及有其它有损甲方利益的行为。
- 9 不得将租赁车辆进行一下活动：用作教练车，参加竞赛，做抗震抗压等测试以及其它有破坏性的驾驶或实验，不得利用租赁车辆进行盈利性质的客货运输，不得超载人和物，不得运送易燃易爆腐蚀物品，不准酒后驾车，不准违反国家有关运输管理规定。
- 10 不准将租赁车辆进行违法活动，不准利用租赁车辆从事其它有损公共利益或它人利益的活动。

11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拖欠应付给甲方的租金和相关费用超过72小时。

12 车辆发生紧急故障或异常时，应立即停车并及时与甲方取得联系。

13 在不影响乙方正常使用的前提下配合甲方维护保养。

14 乙方还车时应保持车况良好，车容整洁。经检验有刮擦碰撞等情况的，应按修理行业收费标准赔偿损失，并承担甲方在维修期间的租金损失。

## 第六章 违约责任

第十八条 由于甲方原因造成乙方无法在租赁期内正常使用和租赁车辆的，甲方应赔偿乙方由此受到的经济损失。

第十九条 甲方违反第十六条5、6、9、10款规定的，经乙方提示后仍未履行义务的，甲方承担相应的责任并向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第二十条 乙方违反合同第十七条2, 4, 7, 8, 9, 10, 11款的，甲方有权随时单方面解除合同，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并向甲方赔偿由此受到的经济损失以及支付合同期内的剩余所有租金，已收取的全部款项不予退回并不承担因收车对乙方产生的所有损失。

第二十一条 甲方或者乙方单方面提前终止合同，致使合同不能全部履行的，应向对方支付\_\_\_\_\_元作为违约金。

## 第七章 合同变更，解除合同，纠纷的解决

第二十二条 在本合同的履行过程中，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和解除本合同。



第二十三条 因履行本合同产生纠纷时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二十四条 担保人和乙方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第二十五条 附加条款：

第二十六条 本合同经各方当事人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 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 汽车租赁合同纠纷最有效的处理篇五

乙方：

经甲乙双方友好，平等协商，本着互愿互利的原则，就租车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备注：司机食由\_\_\_\_负担；宿由\_\_\_\_负担外，油费，过路费，停车费由\_\_\_\_\_负担。

1. 甲方责任：

a. 甲方保证提供证件齐全的车辆，并对所租车辆的司机进行统一管理，提供优质服务；司机应保证有公安部门颁发的驾驶执照，符合准驾型号。

b. 甲方应在出车前进行检查，保证车辆处于良好的状态，保持车容整洁，如车辆因途中抛锚等原因造成车辆无法正常使用，甲方两小时内不能将车修复正常，乙方应再等候两小时

给甲方时间调配车辆或购买配件，等候时间总计不超过四小时。超过四小时以后甲方应立即安排搭乘出租车或搭乘其它车辆将乙方送至后一行程地点，费用由甲方支付，并安排车辆继续完成行程。若耽搁行程一天以上，甲方需向乙方赔付相当时间内的租车费用。

c. 如因乙方原因，提前终止包车，所收费用不退；如因甲方原因，中途撤回包车，则由甲方退还未完成的费用，并支付租车总款的5%赔偿金；如双方协商一致，中途中止包车，则退还未完成的费用。

若因司机或其它第三方原因造成交通事故或其它安全事故，造成乙方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则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事故处理办法”由乙方与车方所在单位协调处理，如果甲方为其购买了旅游意外保险，则按旅游意外保险相关条例进行赔偿，甲方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但甲方可协助处理相关事宜。

行车途中司机要遵守交通规则，否则引起的乘客和财物的损失由甲方负责。

## 2. 乙方责任：

a. 在出发后乙方应合理调配车辆，确保车辆在安全及可能行驶的路段行驶，避免司机疲劳驾驶，甲方不允许乙方任何人员擅自驾驶甲方车辆，如因此造成责任事故及经济损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b. 乙方应保证甲方司机的正常睡眠，不要开夜车（以天黑为限）。（特殊摄影团除外需提前申明）

1. 乙方于出发前支付70%租车费，余款于行程结束前由乙方付清。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在协议期内违约，违约方需支付对方违约金30%.

对行程内游览的景点顺序甲方征得乙方同意有权进行调整，如遇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和国家政策性调价等因素造成的增加费用，由客人自理；未尽事宜，双方本着友好态度，协商解决。

1. 本协议一式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2. 本协议自签协议之日起，自行生效，如发生纠纷双方友好协商解决，直至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裁定执行。

此协议价格不含税金

如需接送机/火车，费用为100元/次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甲方公章： 乙方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及传真： 联系电话及传真：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

特别声明：乙方可以修改或增加，减少以上条款，但一旦双方达成协议，希望严格遵守。

## 汽车租赁合同纠纷最有效的处理篇六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

第一条甲乙双方为明确汽车租赁活动中的权利义务和责任，在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基础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第二条、合同履行期间，甲乙双方必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自觉服从相关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履行合同规定的权利和义务。

第三条、本合同为汽车租赁合同，系由乙方向甲方提供承租车辆所需的资信证明，交纳一定的风险保证金；甲方向乙方有偿提供相关证照齐全有效的车辆。

第四条乙方因生产生活需要，向甲方租赁\_\_\_\_\_型号(手挡/自档)的租赁车壹辆。该车发动机号为\_\_\_\_\_，车牌号为\_\_\_\_\_，车身颜色\_\_\_\_\_。本车规定使用(汽油/柴油)\_\_\_\_\_以上。具体车辆状况和随车设施详见《租赁车辆交接单》。

第五条、租赁车辆驾驶人员应持有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驾驶证，且准驾车类别与租赁车辆相符。

第六条合同期限：自\_\_\_\_\_年\_\_\_月\_\_\_日\_\_\_时至\_\_\_\_\_年\_\_\_月\_\_\_日\_\_\_时止，合同有效期为\_\_\_个月。租赁期以天(24小时为一天)为计量单位，计时间不足7天(含7天)的按半月计算，超过7天的按一月计算。租赁计算的起止时间以《租赁车辆交接单》为准。租赁期满前一个月双方协商续租事宜，如双方无异议，此合同有效期自动延长\_\_\_月。

第七条、1，甲乙双方应在价格主管部门确定的范围内，协商确定月租金为人民币(“人民币”以下简称“元”)？\_\_\_\_\_元(含税/不含税)。支付方式为\_\_\_\_\_付。

2，乙方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车辆时，每\_\_\_不得超过\_\_\_\_\_公里，超出部分甲方按每一公里?、\_\_\_元收取费用。

3, 乙方向甲方交纳的风险保证金为?\_\_\_\_\_元, 支付方式为\_\_\_\_\_该风险保证金仅作为乙方在租赁期间内不损害甲方利益的保证, 其返还方式为: 在租赁期满之时, 甲方未发现乙方损害甲方利益的行为, 不计利息返还?\_\_\_\_\_元。违章曝光押金于租赁期满后15日内, 甲方未发现乙方因交通违章曝光的, 不计利息全额返还。

第八条、租金和相关费用结算的基本币种为人民币。如结算时使用其他币种的。统一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当日的挂牌汇率换算为人民币结算。

第九条、车辆交接须在甲方指定的营业地点和营业时间内进行, 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十条车辆租赁时, 甲方应保证车辆状况良好和随车设施完好, 并将租赁车辆的性能操作方法和注意事项告知乙方, 乙方应认真了解掌握租赁车辆的性能操作方法和主要事项, 并有保持车辆状况良好的随车设施完好的责任。在车辆交接时, 甲乙双方应认真检查车辆状况及随车证件, 如实填写《租赁车辆交接单》交接完毕签字确认。

第十一条由于乙方原因致租赁车辆被公安交通等管理部门暂扣给予违章曝光和扣押证件罚款等处罚的, 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租赁车辆交通违章曝光后甲方应主动通知乙方, 协同乙方处理车辆交通违章事宜, 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十二条、租赁期间车辆发生交通事故, 证照遗失等, 乙方应于24小时内通知甲方, 并承担由此甲方所造成的全部损失。乙方应赔偿甲方向保险公司索赔不足部分的损失。甲方得知事故发生后, 应及时向有关保险公司报案, 积极协助乙方减轻事故所造成的损失, 甲方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十三条甲方应办理租赁车辆的交强险, 车损险, 第三者责

任险，不计免赔险和国家强制性保险。乙方如需甲方投保租赁车辆相关的其他险种，应承担该险种的费用，甲方负责办理出险后向保险公司索赔的相关手续。因甲方未及时办理前款保险手续等原因导致无法向保险公司索赔的，甲方承担由此给乙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第十四条、在租赁期间，由于乙方责任租赁车辆发生碰撞等交通事故：

2. 加速车辆折旧的，乙方应赔偿甲方按照事故损失金额和车辆维修金额总数的20%作为承担车辆加速折旧费用。（仅适用于事故损失金额和车辆维修金额的总数大于五千元时）。

3. 由于承租方（酒驾、醉驾、毒驾）等危险方式驾驶造成的第三方和甲方的全部损失，全部由承租方承担。

第十五条 租赁期间发生车辆被盗或其它形式的灭失，乙方必须在24小时内通知甲方。乙方应承担车辆灭失而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及保险公司拒赔/免赔的部分。

第十六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按合同约定收取租金和相关费用；

2、存在下列情况时有权收回租赁车辆，并由乙方赔偿甲方因此所受到的损失；

a□乙方利用租赁车辆从事违法犯罪活动。

b□乙方拖欠应付给甲方的租金和相关费用。

c□乙方擅自赠予，转让，转租，质押租赁车辆以及其它有损甲方利益的行为。

d□乙方利用租赁车辆从事其它有损公共利益或它人利益的活动。

3、在不影响乙方正常使用的前提下，甲方有权了解租赁承包车辆的状况及使用情况。

4、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向乙方提供设备齐全技术状况良好随车证照齐全有效的租赁车辆。

5、定期对租赁车辆进行检查维修和保养。

6、及时答复乙方提出车辆使用维护方面的技术性等问题。

7、负责对租赁车辆在北京主城区范围(五环)内非人为因素导致的故障进行救济。

8、协助乙方处理发生在租赁期间的交通事故和其它事故，负责出险车辆的索赔事宜，乙方应赔偿甲方向保险公司索赔不足部分。

9、负责向保险公司为租赁车辆进行必要的投保。

10、负责车辆的正常保养和年检。费用由甲方支付。双方另有约定除外。

## 第十七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租赁期间享有租赁车辆的使用权。

2、办理租赁手续应按要求向甲方提供真实、合法、有效的资信证明。

3、乙方名称住址联系电话等发生变更的，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未及时通知的承担由此造成的法律后果。

4租赁期间内租赁车辆发生各类机械故障或车辆损坏事故的，须到甲方制定的修理厂进行维修，不得擅自维修或到非甲方指定的修理厂维修。由于任意一方责任造成的机件故障，损坏的，修理费由任意一方承担。

5、妥善保管车辆的证件牌照等，定期检查机油刹车防冻液轮胎气压灯光等，定期检查车辆设施，若发现问题，应及时通知甲方。

6、租赁车辆如需添加油品，必须使用该车辆生产厂家允许使用的油品。

7、未经甲方许可不得擅自拆卸租赁车辆上的设备仪器和零件，乙方必须保留租赁车辆的甲方特征标志，不得擅自摘除涂改和破坏。

8、乙方不得擅自赠予，转让，转租，抵押，质押租赁车辆以及有其它有损甲方利益的行为。

9不得将租赁车辆进行一下活动：用作教练车，参加竞赛，做抗震抗压等测试以及其它有破坏性的驾驶或实验，不得利用租赁车辆进行盈利性质的客货运输，不得超载人和物，不得运送易燃易爆腐蚀物品，不准酒后驾车，不准违反国家有关运输管理规定。

10、不准将租赁车辆进行违法活动，不准利用租赁车辆从事其它有损公共利益或它人利益的活动。

11、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拖欠应付给甲方的租金和相关费用超过72小时。

12、车辆发生紧急故障或异常时，应立即停车并及时与甲方取得联系。



13、在不影响乙方正常使用的前提下配合甲方维护保养。

14、乙方还车时应保持车况良好，车容整洁。经检验有刮擦碰撞等情况的，应按修理行业收费标准赔偿损失，并承担甲方在维修期间的租金损失。

第十八条、由于甲方原因造成乙方无法在租赁期内正常使用和租赁车辆的，甲方应赔偿乙方由此受到的经济损失。

第十九条、甲方违反第十六条5、6、9、10款规定的，经乙方提示后仍未履行义务的，甲方承担相应的责任并向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第二十条乙方违反合同第十七条2, 4, 7, 8, 9, 10, 11款的，甲方有权随时单方面解除合同，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并向甲方赔偿由此受到的经济损失以及支付合同期内的剩余所有租金，已收取的全部款项不予退回并不承担因收车对乙方产生的所有损失。

第二十一条、甲方或者乙方单方面提前终止合同，致使合同不能全部履行的，应向对方支付\_\_\_\_\_元作为违约金。

第二十二条、在本合同的履行过程中，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和解除本合同。

第二十三条、因履行本合同产生纠纷时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二十四条、担保人和乙方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第二十五条、附加条款：

第二十六条、本合同经各方当事人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 \_\_\_\_\_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 汽车租赁合同纠纷最有效的处理篇七

出租方(甲方) :

出租方(甲方) 身份证号:

承租方(乙方) :

承租方(乙方) 身份证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双方本着平等互利, 自愿的原则, 就乙方承租甲方之所有闽-----车架号为-----车辆事宜进行友好协商, 明确双方权利义务, 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甲方保证所出租的车辆符合国家对租赁车辆的相关规定。

第二条 甲方应提供状况符合标准的车辆以及行驶所需的有效证件, 并且告知车况, 乙方 应提供驾驶本和身份证明文件, 双方验证后留复印件备存。

第三条 租赁期限 该车租赁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第四条 租金及支付方式: 租金以及押金标准由双方约定。

第五条 合同的变更，解除与终止：双方可以协商变更或终止本合同，但需提前通知，甲方有权决定是否续租。

第七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补充条款为本合同 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八条 特别约定：如还车一周后无违章记录，押金如数奉还，否则，有甲方多退少补。 如发生交通事故，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且协助处理。

第九条 注意事项：一天 24 小时，一个月计 30 天；超时，超公里需要另外计费；超过 3 个小时计半天，超过 6 个小时计一天；还车时油量必须同交车是一致，否则需另补油费。

第十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双份，由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

电话：

签订时间：

乙方：

电话：

签订时间：

备注：

吊车租赁合同出租车租赁合同出租车租赁经营合同